

宁夏杞爱原生黑果枸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宁夏杞爱原生黑果枸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6年8月1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。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7月19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出席董事共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李宁芳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追认向中国农业银行吴忠分行申请贷款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要求，公司于2016年6月6日与中国农业银行吴忠分行签订了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，公司以林权证（吴利林林证字（2015）第000000001号）抵押给宁夏农业综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，由宁夏农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，向中国农业银行吴忠分行申请700万元贷款，用于

购买化肥及生产资料,合同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7 日至 2017 年 6 月 6 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拟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上午 9: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

宁夏杞爱原生黑果枸杞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6年8月1日